

2024 年度
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
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节约能源、发展新型墙体材料、散装水泥等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标准。

2. 承担节能监察工作，负责对墙体材料、散装水泥和预拌砂浆的生产、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受理有关举报和投诉，承担具体执法辅助工作。

3. 负责新型墙体材料技术、散装水泥推广应用，具体承担新型墙体材料产品认定初审工作，对预拌砂浆生产企业备案材料进行审核。

4. 指导市、区墙改和散装水泥管理机构、节能监察机构业务工作。

5. 协助主管部门做好能源审计、节能量审核、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审等工作。

6. 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无内设机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4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用心当好服务企业的“店小二”，全力支持企业坚定信心、扎根苏州。1. 支部共建聚合力，携手联学同提升。以党建共建为纽带，充分利用苏州大学能源学院、省节能监察中心、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等优质校企专业资源优势，催生发展，激发活力，提升党建工作质效，实现党建业务工作双发展。2. 凝心聚力，全面完成三级节能监察任务。树立节能监察服务经济发展的理念，将规范企业用能行为与宣传节能意识、指导企业技术改造相结合，加强节能监察结果分析应用，以监察促节能改造，以服务促提质增效，不断提升节能监察效能，确保高质量完成国家、省、市三级节能监察任务。3. 多措并举，引导墙散企业绿色低碳发展。开展新型墙体材料技术、散装水泥推广应用工作，引导企业加快推进绿色建材产品认证，指导企业按照绿色、低碳发展要求，加快行业绿色低碳转型，实现高质量发展。4. 强化队伍建设，提升素质能力。积极参加国家工信部、省工信厅等节能业务培训，充分发挥“传帮带”作用，强化市、县二级节能监察工作联动，组织开展技能比武活动，激励广大干部职工比学赶超、创先争优，不断提升节能监察队伍的专业素质和服务意识。5. 学习先进找差距，借鉴经验促发展。坚持“走出去”与“引进来”相结合，积极争取国家节能中心、省节能监察中心等支持，加强与兄弟单位的工作交流，借鉴先进地区成功经验做法，补齐自身发展短板，助力我市在绿色高质量发展道路上行稳致远。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
心）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15.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5.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10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86.5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15.16	本年支出合计	915.1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15.16	支出总计	915.16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915.16	915.16	915.16														
116002	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 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	915.16	915.16	915.16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915.16	763.70	151.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5.52	404.06	151.46			
20113	商贸事务	555.52	404.06	151.46			
2011350	事业运行	404.06	404.06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51.46		151.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10	73.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10	73.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23	27.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96	30.9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1	14.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6.54	286.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6.54	286.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79	46.79				
2210202	提租补贴	164.38	164.38				
2210203	购房补贴	75.37	75.37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15.16	一、本年支出	915.1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15.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5.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1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86.5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15.16	支出总计	915.16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15.16	763.70	685.80	77.90	151.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5.52	404.06	326.16	77.90	151.46
20113	商贸事务	555.52	404.06	326.16	77.90	151.46
2011350	事业运行	404.06	404.06	326.16	77.9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51.46				151.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10	73.10	73.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10	73.10	73.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23	27.23	27.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96	30.96	30.9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1	14.91	14.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6.54	286.54	286.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6.54	286.54	286.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79	46.79	46.79		
2210202	提租补贴	164.38	164.38	164.38		
2210203	购房补贴	75.37	75.37	75.37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63.70	685.80	77.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1.30	511.30	
30101	基本工资	71.69	71.69	
30102	津贴补贴	99.69	99.69	
30103	奖金	85.61	85.61	
30107	绩效工资	114.52	114.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96	30.9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91	14.9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59	17.5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2	1.0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14	18.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79	46.79	
30114	医疗费	2.94	2.9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4	7.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90		77.90
30201	办公费	18.46		18.46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0.50		0.50
30206	电费	1.50		1.50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30211	差旅费	17.20		17.20
30215	会议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28	工会经费	8.20		8.20
30229	福利费	5.30		5.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4		6.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50	174.50	
30301	离休费	35.47	35.47	
30302	退休费	135.63	135.6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0	3.40	
-------	-------------	------	------	--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15.16	763.70	685.80	77.90	151.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5.52	404.06	326.16	77.90	151.46
20113	商贸事务	555.52	404.06	326.16	77.90	151.46
2011350	事业运行	404.06	404.06	326.16	77.9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51.46				151.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10	73.10	73.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10	73.10	73.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23	27.23	27.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96	30.96	30.9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1	14.91	14.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6.54	286.54	286.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6.54	286.54	286.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79	46.79	46.79		
2210202	提租补贴	164.38	164.38	164.38		
2210203	购房补贴	75.37	75.37	75.37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63.70	685.80	77.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1.30	511.30	
30101	基本工资	71.69	71.69	
30102	津贴补贴	99.69	99.69	
30103	奖金	85.61	85.61	
30107	绩效工资	114.52	114.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96	30.9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91	14.9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59	17.5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2	1.0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14	18.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79	46.79	
30114	医疗费	2.94	2.9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4	7.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90		77.90
30201	办公费	18.46		18.46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0.50		0.50
30206	电费	1.50		1.50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30211	差旅费	17.20		17.20
30215	会议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28	工会经费	8.20		8.20
30229	福利费	5.30		5.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4		6.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50	174.50	
30301	离休费	35.47	35.47	
30302	退休费	135.63	135.6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0	3.4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材料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50	0.00	25.00	18.00	7.00	0.50	5.00	3.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64.30				64.30
货物					18.00				18.00
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					18.00				18.00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车辆	集中采购	18.00				18.00
服务					46.30				46.30
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					46.30				46.30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分散采购	40.00				40.00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审计服务	集中采购	0.40				0.40
	定额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	0.50				0.5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	5.40				5.4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915.1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84.15 万元，增长 10.13%。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915.1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915.1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15.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4.15 万元，增长 10.13%。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增加人员基础绩效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915.1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915.16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555.52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基本支出和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82.39 万元，增长 17.41%。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增加人员基础绩效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73.1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以及离休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45 万元，增长 3.47%。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工资变动导致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3）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86.54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及离退休人员的提租补贴、住房公积金及购房补贴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0.69 万元，减少 0.24%。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导致支出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915.16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915.1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15.16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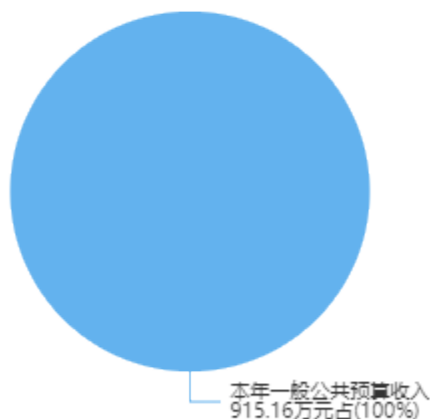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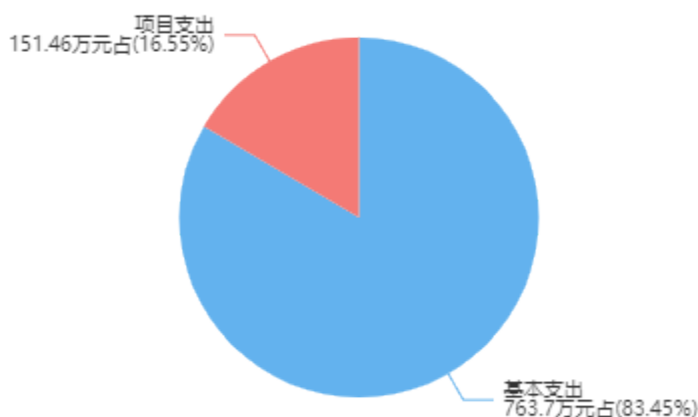
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915.1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763.7 万元，占 83.45%；
项目支出 151.46 万元，占 16.55%；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15.1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4.15 万元，增长 10.13%。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增加人员基础绩效预算。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915.1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4.15 万元，增长 10.13%。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增加人员基础绩效支出。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404.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0.02 万元，增长 32.9%。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增加人员基础绩效支出。

2. 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支出 151.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63 万元，减少 10.43%。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27.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08 万元，减少 0.29%。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生活补贴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30.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 万元，增长 5.81%。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人员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4.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83 万元，增长 5.89%。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人员的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46.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 万元，增长 2.41%。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人员工资变动调整，支出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64.38 万元，与

上年相比减少 4.17 万元，减少 2.47%。主要原因是本单位退休人员减少，支出减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75.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8 万元，增长 3.26%。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人员工资变动调整，支出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763.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8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15.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4.15 万元，增长 10.13%。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增加人员基础绩效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763.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8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3.98 万元，变动原因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17.98 万元、运行维护费减少 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8.04%；公务接待费支出 0.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9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5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98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数量较上年减少。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更新，维修费用支出减少。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64.3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8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46.3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915.16 万元；本单位共 7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51.46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贸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職業年金补記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